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、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、4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6)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彭卓先生和陈继平先生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工作调整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原委派的陈继平先生不再担任上述工作，现委派彭雅慧女士接替陈继平先生，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，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彭卓先生和彭雅慧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彭雅慧女士于 2019 年 6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2 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彭雅慧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签字注册会计师彭雅慧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